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廊坊市大城县广安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广安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安镇人民政府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安镇人民政府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根据《大城县广安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大城县广安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上级机关的决议、命令及同级党委的决定，执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负责辖区内行政执法工作，维护社会秩序，保护公民人身、民主、财产等合法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1、党委：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上级党委、政府、镇党委的指示、决定、决议。

2、政府：负责全镇的经济建设、计划统筹、人事劳动、财政、统计、乡镇企业管理、劳务管理和信访工作。

3、人大：负责全镇人大各方面工作。

4、财政：负责乡镇财政收支、预决算的编制执行、财政资金使用监管、国有资产管理工作、各项惠农补贴发放工作。

5、计生：负责宣传贯彻上级关于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制定本乡镇人口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辖区内常住、暂住、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行政管理；受理计划生育来信来访，查处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的案件；监督指导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的工作。

6、农业：负责全镇的科学发展技术工作、农业综合开发工作、农村经济工作、林业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17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6个，分别是: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广安镇人大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广安镇党委办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广安镇政府办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广安镇财政所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广安镇计生办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广安镇农业 | 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第三部分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311.96万元；本年支出1311.9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增加105.46万元，增长9%，主要是农林水收入和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增加；本年支出增加105.46万元，增长9%，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11.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11.96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如图所示：

图1：收入决算结构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11.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8.01万元，占61%；项目支出513.94万元，占39%；经营支出0万元，占0%。如图所示：

图2：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6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311.96万元；本年支出1311.9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增加105.46万元，增长9%，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本年支出增加105.46万元，增长9%，主要是原因是农林水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2017年初预算增加496.21万元，增长61%，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人员经费收入增加，其次是农村环境保护收入增加；本年支出增加496.21万元，增长61%，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其次是农村环境保护支出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6.5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0.5万元，降低8%，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用车使用；较2016年度决算减少11.1万元，降低63%，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用车使用，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6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量0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较2016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万元。本部门2017年末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执行支出费用；较2016年度决算减少11.6万元，降低66%，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用车使用。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0.5万元，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17年继续规范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无支出；较2016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17年继续规范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无支出。

## 六、绩效预算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进一步建立科学规范的绩效预算运行监控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根据《河北省省级绩效预算运行监控管理办法(试行)》（冀财库【2016】47号）和有关规定，2017年我镇进一步建立科学规范的绩效预算运行监控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我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要求，以绩效为导向，严格执行绩效预算管理。按照省市文件要求，我单位重新修订了部门职责、工作活动及绩效评价指标，对预算项目执行及工作活动进行了绩效评价，并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到实际工作中，进一步提升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为深入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完善项目管理，进一步落实支出责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更好地实现绩效目标，我镇对环境综合治理、造林绿化等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建立了“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项目”三个层级的绩效预算管理结构和绩效目标指标管理体系，预算编制进一步科学、规范、高效。

（三）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选例

按照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2017年我部门绩效预算执行情况全面开展了自评，自评结果为良好。我部门对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进行了认真分析，对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的减少了我部门资金使用管理中的损失浪费现象，使资金达到了合理、优化配给。《大城县广安镇2017年绩效预算文本》中“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体系”共包括18项绩效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505大城县广安镇人民政府 | 单位：万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党委事务** |  | 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及本级党代会（党员大会）的决议。领导镇镇政权机关和群团组织，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各自章程充分行使职权。 | 对本镇全局性的工作进行领导。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面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对社会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指导方针及其它重大问题作出决策，认真组织实施，切实保证社会各项事业健康发展，集体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农民人均纯收入较大幅度增加，生活水平不断提高。2、对本镇全局性的工作进行领导。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面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对社会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指导方针及其它重大问题作出决策，认真组织实施，切实保证社会各项事业健康发展，集体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农民人均纯收入较大幅度增加，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  |  |  |  |  |
| **党委工作** |  | 加强党的建设。增强镇党委抓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直接责任意识，形成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常抓不懈的工作机制。通过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增强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凝聚力和号召力。 | 增强镇党委抓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直接责任意识，形成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常抓不懈的工作机制。通过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增强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凝聚力和号召力。 | 确保党委事务有效运转 | 90% | 80% | 60% | 40% |
| **人大事务** |  | 对政府进行监督，镇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的筹备、会务工作，承担人大换届选举，对政府的目标责任书、述职报告的督办工作，人大常委会机关日常管理事务。 | 1、监督宪法和法律在我镇行政区域内正确实施。2、监督政府依法开展工作。3、监督镇本级预算按照镇本级人代会通过的预算有效实施。 |  |  |  |  |  |
| **人大综合事务管理** |  | 承担镇人大选举工作，预决算的执行监督工作。 | 确保人大换届选举工作顺利完成高效督办有关部门负责人的目标责任书和述职报告。 | 确保人大工作有效运转 | 90% | 80% | 60% | 40% |
| **政府事务** | 55.00 | 按照有关要求，做好机关办公服务工作。 | 以服务领导和机关保障有力为目标，降低运行成本，为创建节约型机关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提升了服务管理水平，及时为政府工作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  |  |  |  |  |
| **政府工作** | 55.00 | 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 确保政府工作高效完成。 | 综合业务工作完成率 | 90% | 85% | 75% | 70% |
| **财政事务** |  | 管理乡镇财务管理 ，保障乡镇各项正常运行。 | 认真执行乡镇预算和决算 |  |  |  |  |  |
| **财政业务管理** |  | 规范处理本乡镇账务，并且指导内部相关会计和村级管理员报账制度 | 做好乡镇票据管理，和会计档案管理工作 | 各项任务完成率 | 90% | 85% | 75% | 70% |
| **民政服务** |  | 承担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供养、医疗救助。 | 完善城乡社会救助制度，实施分类救助，应保尽保,动态管理。 |  |  |  |  |  |
| **社会救助及社会福利管理** |  | 负责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负责农村五保户的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工作，负责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的临时生活救助，推进丧事简办；推行火化和丧俗改革。 | 实行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农村五保供养标准、集中供养能力逐步提高。缓解意外事件对特殊困难家庭造成的生活困难。 | 城乡居民保障率 | 90% | 80% | 60% | 40% |
| **城建事务** |  | 指导乡镇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拟定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镇、乡村庄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改善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 | 加强管理，提高乡镇承载能力和宜居度。加强村镇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统筹发展。 |  |  |  |  |  |
| **推进城镇化建设** |  | 指导推进乡镇建设与改造，推进小城镇和集镇人居环境改善做好城乡规划、环境质量、居住水平、产业聚集、风貌特色、综合管理、城建投融资等指导工作，协调和指导推进城镇化工作。 | 加强村镇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统筹发展 | 垃圾处理率，乡镇建设工作考核完成率。 | 90% | 80% | 60% | 40% |
| **计划生育** | 42.50 | 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提供各类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以及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等各项工作。 | 保持适度的低生育水平，有效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提高妇女生殖健康水平，降低出生缺陷的发生，有效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 |  |  |  |  |  |
| **计划生育家庭发展与利益导向机制建设** |  | 通过实施国家奖扶、特扶等制度，创建幸福家庭等工作，全面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发展能力。 | 有效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加强计划生育家庭的发展能力，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凝聚力及成员幸福感。 |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政策落实率 | 100% | ≥95% | ≥90% | <90% |
|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落实率 | 100% | ≥95% | ≥90% | <90% |
| **计划生育指导与管理** |  | 做好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工作，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提升基层基础计划生育队伍服务水平。 | 逐步扩大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覆盖面，提高计划生育依法行政能力，提高各类人群计划生育服务满意度，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满意率 | ≥95% | ≥90% | ≥85% | <85% |
| **计划生育群众工作** | 42.50 | 协助政府开展计划生育群众自治、亲情关爱及幸福工程等工作，动员广大群众自觉参与和实行各项计划生育政策。 | 增进广大育龄群众和计生家庭福祉，提高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的积极性。 | 试点地区失独家庭“亲情关爱”帮扶覆盖面 | ≥90% | ≥80% | ≥70% | <70% |
| 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村（居）覆盖率 | ≥70% | ≥60% | ≥50% | <50% |
| **共青团事务** |  | 领导共青团工作；协助政府教育部门做好学生教育管理工作。 | 基层团组织和青年组织建设加强，活力明显提升。 |  |  |  |  |  |
| **组织建设宣传教育** |  | 指导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 | 加强团干部配备和激励，加强思想、作风建设，团干部教育培训；加强青联、学联、少工委工作的指导，加强青年社团组织以及青少年活动阵地的指导和管理。基层团组织服务能力不断提高。 | 乡村三级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完成率 | ≥60% | ≥50% | ≥40% | ≤40% |
| **妇联事务** |  | 团结、教育全镇妇女及各类妇女组织同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全面提高妇女素质。 | 把广大妇女紧密团结在党中央周围。 |  |  |  |  |  |
| **团结动员妇女参加经济社会建设** |  | 团结、教育全镇妇女及各类妇女组织同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全面提高妇女素质。 | 全镇妇女精神面貌有较大改观，创业就业能力逐步增强，素质得到全面提升。 | 妇联工作完成情况 | 90% | 80% | 60% | 40% |
| **环境综合清理事务** |  | 负责制定大气、水体、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 | 加强大气、水体、机动车污染防治，加强固体废弃物、重金属等重点污染治理工程的防治工作。 |  |  |  |  |  |
| **流域、区域污染综合防治** |  | 加强全镇重点流域、区域、海域污染综合防治 | 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 环境质量达标率 | 90% | 80% | 60% | 40% |
| **公共文化事务** |  | 管理和指导全镇文化建设，推进文化发展环境能力建设，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文化艺术资源建设和文化艺术生产。 | 文化发展环境健康向上，文化发展能力不断增强，文化艺术资源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和文化艺术生产水平不断提高，河北文化影响力日益扩大。 |  |  |  |  |  |
| **公共文化服务** |  | 推动全镇各级文化服务机构，建立公共文化资源共享机制，健全公共文化服务网络。 | 公共文化设施达标，机构和队伍健全，实现公共文化资源共享，形成城乡一体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公共文化产品生产和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 | 文化设施、机构、队伍健全率 | 90% | 80% | 60% | 40% |
| **农业事务** |  | 按照可持续发展和建设生态农业的要求，保护农业资源，改善和保护农村环境。 | 建设生态农业，改善农村环境，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 |  |  |  |  |  |
| **农业基层改革与建设** |  | 提升基层农技服务机构的科技推广能力，为农户提供更多适用技术。 | 健全农业基层推广体系 | 农技推广综合服务能力效益增长率 | 90% | 80% | 60% | 40% |
| **林业生态建设** |  | 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林业及其生态环境建设、森林资源保护、国土绿化、荒漠化防治和林业产业发展的规定和方法，并组织实施监督和检查，组织开展森林资源、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 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  |  |  |  |  |
| **造林绿化** |  | 制定全镇造林绿化的指导性计划，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标准和规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植树造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和造林绿化工作。 | 增加有林地面积，提高全镇绿化水平和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 | 森林覆盖面积增长率 | ≥0.8 | ≥0.6 | ≥0.5 | <0.5 |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1.9万元，比2016年度减少344.3万元，降低79%。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厉行节约精神，严控办公成本。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比上年决算增加17.28万元。增加公务用车6.04万元，主要原因上级调拨公务用车一辆；新增其他固定资产11.24万元。

|  |
| --- |
| **广安镇人民政府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505大城县广安镇人民政府部门 | 截止时间：2017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3684.53 |
| 1、房屋（平方米） | 3000 | 446.8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3000 | 446.8 |
| 2、车辆（台、辆） | 2 | 32.04 |
| 3、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11.24 |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政府采购情况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政府采购情况表以空表列示。(本部门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本部门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本部门未安排政府采购。)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